**中国共产党雅安市雨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区纪委监委职能简介**

1.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部门、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镇（街道）党委（党工委）、纪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6.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建立健全全区纪检监察制度，制定有关纪检监察规范性文件。

7.在市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协助做好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8.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区监委派出机构、镇（街道）纪委（纪工委）纪检监察组织领导班子队伍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9.完成区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区纪委监委2022年重点工作**

2022年区纪委监委将紧扣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安排部署，围绕中心大局，忠诚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落到位，重点抓好七方面工作。

一是强化政治担当，扛起政治责任。涵养良好的政治生态，坚持不懈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提高理论素养、政治素养，始终保持政治本色和前进动力。强化政治监督，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聚焦“十四五”规划，紧盯“七个有之”等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突出问题，加强对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和区委工作安排的监督检查，督促推动广大党员干部把“两个维护”落实到具体行动上。

二是持续正风肃纪，优化发展环境。深化作风建设，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从讲政治高度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大力弘扬优良作风，深化治理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只表态不落实、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等突出问题。坚决查处空泛表态、敷衍应付、运动造势，以及不作为乱作为、失职渎职等问题。聚力优化发展环境，严肃查纠不担当不作为、搞“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等损害营商环境问题。坚持“五破五立”，以过硬作风整治作风问题，推动形成勇争一流、奋发有为的干事创业良好氛围。

三是深化专项治理，回应群众期盼。围绕“三盯”“四公开”、乡村振兴政策落实等群众关心关注问题开展专项监督、提级监督。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结合雨城实际，制定细化措施，明确监督职责，开展专项督查。深入开展“万民群众评作风”活动，开门听民声、一线解民忧、开方纾民怨。继续深化开展“4+2+1”重点行业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严肃查处以权谋私、贪污侵占、失职渎职等问题。推进惩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常态化，持续形成震慑。

四是坚持“三不”一体推进，保持高压态势。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川藏铁路第一城建设、乡村振兴等环节，不断加大工程建设领域、干部群众反映强烈的“一把手”，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地方、领域、行业反腐力度。深化标准兼治，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开展行业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治理，固化制度规定，做实“以案促改”工作。督促有关部门整改到位，建章立制，堵塞制度漏洞，做深审查调查“后半篇文章”。做实同级同类干部的警示教育，实施“廉内助”等家庭助廉活动，加强廉洁文化阵地建设。

五是立足监督首责，做实日常监管。紧盯“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围绕权力运行各个环节，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完善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落实纪委书记定期同下一级党委书记谈话，上级纪委同下级党委班子成员集体谈话制度，扛稳抗牢监督职责。注重运用谈心谈话制度做好咬耳扯袖、防微杜渐。巩固“1+5+N”片区协作机制，发挥好“室组地”联动监督作用，举一反三抓好“阳光问廉”节目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精准运用“四种形态”，精准把握政策策略，严格规范工作程序，确保监督检查和案件查办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六是坚守政治定位，纵深推进巡察。坚守政治巡察定位，把巡视整改纳入日常监督和巡察重要内容。综合运用常规巡察、专项巡察、“机动式”巡察和巡察“回头看”等方式，重点巡察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区委要求情况，高质量推进六届区委巡察全覆盖。坚持边探索实践、边总结提炼，持续健全制度体系，不断提升巡察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抓好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建立分管区级领导提整改要求、听整改汇报、督整改落实工作机制。运用好巡察成果，推动深化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堵塞制度漏洞，做实巡察“后半篇文章”。

七是突出严管厚爱，提高能力水平。着力加强政治建设，加强对党忠诚教育，以学习贯彻《监察官法》《监察法实施条例》为契机，提高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带头维护制度权威。按照上级监委安排，依法依规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加大干部培养管理，选拔任用和交流轮岗力度，开展尖兵锻造、蹲苗培育、基石提能培养计划，提高纪检监察干部政治素养、业务能力。坚持刀刃向内，健全内控机制，强化自我监督，以零容忍态度持续整治“灯下黑”问题，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区纪委监委下属二级单位0个。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纪委监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区纪委监委2022年收支总预算1159.84万元,比2021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279.83万元。主要原因为人员大幅度增加，支出增加。

　　**（一）收入预算情况**

　区纪委监委2022年收入预算1159.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59.84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区纪委监委2022年支出预算1159.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4.84万元，占96.12%；项目支出45万元，占3.8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区纪委监委2022年收支总预算1159.84万元,比2021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279.8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发放、社保公积金缴费、办公运行费随之增加。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59.84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8.7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0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6.5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3.49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纪委监委2022年收支总预算1159.84万元,比2021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279.8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发放、社保公积金缴费、办公运行费随之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8.74万元,占79.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05万元，占8.71%；卫生健康支出66.56万元，占5.74%；住房保障支出73.49万元，占6.3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856.4万元，主要用于区纪委监委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27.3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工资津补贴发放。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2022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主要用于案件查办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2022年预算数为15万元，主要用于基层纪检人员办案补贴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97.99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3.0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部分事业人员及工勤人员社会保险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51.1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2.1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13.31万元，主要用于单位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0.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73.49万元，主要用于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纪委监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14.8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53.5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

公用经费261.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区纪委监委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5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暂未编入年初部门预算。主要原因是：区纪委监委2022年度未安排有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接待费与2021年预算持平。

2022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未编入年初部门预算。主要原因是：车改后区纪委监委未保留一般公务用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纪委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纪委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 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区纪委监委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50.40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长26.41%，主要原因为人员大幅度增长，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区纪委监委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区纪委监委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2年区纪委监委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人员相关工资津补贴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指日常案件查办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指派驻基层纪检人员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单位用于缴纳事业人员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事业人员及工勤人员社会保险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表1.部门收支总表

　　　　　表1-1.部门收入总表

　　　　　表1-2.部门支出总表

　　　　　表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6. 2022年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表7. 2022年区级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